

关于印发《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临发〔2022〕61 号

各村，镇直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已经镇党委、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临涣镇委员会
临涣镇人民政府
2022 年 9 月 20 日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 工作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秸秆综禁工作的部署，切实做好全镇2022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结合我镇实际情况，提出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坚持秸秆禁烧与综合利用相结合，建立健全秸秆禁烧工作体系，全面防范与重点管控秸秆禁烧行为，不断夯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长效机制，有效保护改善临涣镇大气环境和农业生态环境，助力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按照“属地管理、部门联动、党政同责、疏堵结合、奖惩并举、全面禁烧”的原则，立足限茬与农机农艺收种相结合，落实“一村一策”，充分发挥各村主观能动性和创造性，确保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顺利开展，坚决打赢秋季秸秆禁烧攻坚战。

二、工作目标

在全镇范围内全面实行秸秆禁烧，实现“零火点”和“不误农时”。

三、职责任务

全镇各部门要牢固树立“一盘棋”思想，在镇党委、政府的统一领导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确保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一）镇党委、政府、人大班子领导职责任务

镇党委、政府、人大班子领导要亲临一线，督导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各项措施的落实。

（二）村、农户、农机手职责任务

1.村：负责本辖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制定方案，广泛宣传，签订责任书，严格奖惩。完善秸秆收储、秸秆利用及秸秆粉碎还田等措施。备足收割机、打捆机、粉碎器、粉碎还田机、灭茬机、旋耕机、播种机等机械。打捆离田区域，每500亩至少配置一台（套）打捆机；粉碎还田地块每800亩至少配置一台（套）粉碎还田机。确保辖区无焚烧火点，顺利播种。负责按照“农业支持保护补贴”与禁烧挂钩政策兑现挂钩，上报补贴农户花名册，焚烧秸秆者不享受补贴。

广泛发动群众，修订村规民约，明确奖惩措施，竖立包保责任牌。用好用活“耕地地力保护补贴”与禁烧挂钩政策。加大农机管理力度，收缴农机手收割保证金，禁止未加装防火罩的机械进地作

业。落实秸秆收储、秸秆利用及秸秆粉碎还田等措施，确保本行政村无火点。按镇的安排，完成秸秆离田、还田、储管工作。

2.农户：保证自家秸秆还田或离田，保证不焚烧秸秆，看管好自家地块秸秆留茬，同时不被别人焚烧或连带过火。

3.农机手：按照镇、村要求开展控茬作业；作业机械进地一律加装防火罩，配备灭火器、桶装水、棉被；联合收割机、打捆机应主动向村缴纳每台 1000 元的限茬收割保证金及防火风险金。

（三）镇直相关部门及人员职责任务

1.镇包村干部和抽调的包保人员：必须服从镇党委、政府的统一指挥和调度，坚守岗位，严格履行禁烧包保职责。

2.镇纪委：把秸秆禁烧工作纳入机关效能建设考核；负责对履职不力或失职、渎职的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3.镇组织部：把秸秆禁烧工作纳入党员领导干部年度考核；负责对履职不力或失职、渎职的人员，进行组织处理。

4.镇派出所：（1）成立 9 个禁烧应急队、1 个消防工作组、1 个机动应急小分队（镇城管队），从严从快、依法严厉打击露天焚烧秸秆行为，保证道路畅通；（2）抽调一名干警配合镇罚款执行组开展工作；（3）抽调 4 名工作人员负责消防车灭火工作。

5.镇农业综合服务站：负责组织农技人员开展秸秆综合利用技

术宣传和技术指导，积极拓展秸秆综合利用方式方法，督促并指导秸秆收、储、运及综合利用各环节工作。负责按禁烧政策审核把关“农业支持保护补贴”兑现范围。

负责将农机补贴与禁烧任务挂钩，提前统计全镇农机数量，科学调度，补差补缺，并负责兑现农机补贴。单独制定技术人员包村工作方案（包保方案发至各村），深入现场指导农机作业。对农机手开展培训，督促向村缴纳保证金，并提出作业要求。对不服从镇、村管理的农机手，一律拉入黑名单，三年内不得在我镇作业，不能享受新购机械的地方补贴。

6.镇财政所：负责秸秆禁烧专项资金筹措和拨付工作。负责按农业农村局审核后的花名册兑现“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7.镇禁烧办：负责禁烧工作的组织协调、会议筹备、信息材料、督查考核。

8.禁烧执法组：负责对露天焚烧秸秆者执法、执罚。

9.镇巡查组：负责巡查包保村各项秸秆禁烧工作的落实情况，抽查包保人员在岗履职情况，巡查发现火点，督办对相关责任人的处理。

四、工作措施

（一）组织保障

1.成立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办公室（附件1）。

2.成立秸秆禁烧巡查组。镇成立4个巡查组，组长分别由杨晋、董杨、郑红雨、何维军担任，成员由镇工作人员抽调（附件2）。巡查组依据巡查考核办法制定巡查方案，按照时序任务进度加强过程考核，分阶段逐项逐条予以落实。对督查中发现问题未落实的，给予通报批评，要求限期整改；对于未按期整改到位的，给予村主要负责人、包保责任人党纪政纪处理。其中一个巡查组重点对收储场建设、运营、安全防火工作加大巡查力度（附件2）。

3.成立秸秆禁烧执法组。执法组组长由镇纪委书记郑红雨兼任，成员由镇派出所、百善法庭、县城管局抽调人员组成，负责落实禁烧罚款（附件3）。

4.实行包保制度。建立镇领导干部包片、镇工作人员包村的包保制度，并成立9个指挥组（附件4）。

5.制定秋季秸秆禁烧应急方案（附件5）。

6.成立9个秋季秸秆禁烧应急队、1个消防工作组、1个机动应急小分队（附件6）。

（二）经费保障

1.给予村农业经费支持。按照各村农作物实际种植面积（由镇

农业综合服务站提供），按5元/亩禁烧工作经费；该经费用于与禁烧工作有关的支出，于9月25日前预拨至三资账户。

2.给予镇派出所5万元，各巡查组、工作组、禁烧办3万元的禁烧工作经费（其中高皇工作组5万元）。

3.禁烧期间，全镇参与禁烧的工作人员不分节假日，要全员到岗，根据考勤依法依规给予误餐补助和加班费，对禁烧工作人员的考勤，由村出具证明，镇综禁办严格把关，不得乱发误餐补助和加班费。工作日每天发放100元生活补贴，周六、周日每天200元补助，节假日每天300元补助，按实际出勤、到岗点名情况及工作任务落实情况核发。

（三）实行禁烧工作风险保证金制度

今年禁烧期间，根据县禁烧方案要求对镇、村实施标准统一的禁烧保证金制度。对村负责人及“两委”其他人员保证金原则不超过2021年金额，镇原则全年每人按村不高于80%金额执行。镇党政主要负责人及人大主席、分管负责人缴纳5600元的个人风险保证金；其他班子成员及镇包片（村）干部缴纳4000元的个人风险保证金；村书记、村主任缴纳7000元的个人风险保证金；其他村“两委”包组（地块）的干部（不含县直公职人员，含计生专干、扶贫专干、后备干部）缴纳5000元的个人风险保证金。镇、村包

保人员的风险保证金，由镇收齐后统一缴至县会计核算中心账户（村“两委”在编名册，由镇组织部提供）。

（四）建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制度

为确保《2022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各项措施落到实处，收到实效，分别根据各类人员禁烧工作任务明确各自任务清单。

（五）建立党员联户包保制度

要建立镇党委管总支，总支管支部，支部管党员，党员联系农户，一级抓一级，一级向一级负责的禁烧包保制度。一旦发生火点，逐级按党政纪处理。

（六）建立财政供给干部包保制度

财政供给干部负责自家及直系亲属地块无焚烧现象，镇直各单位将本单位所有自家或直系亲属在镇域内有田块的财政供给干部职工在村住址、家庭关系、地块位置及面积等信息登记造册，并为之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将相关材料报镇禁烧办。凡自家或直系亲属地块发生焚烧现象的，予以通报批评，同时取消该联系包保人当年评先评优资格（镇组织部落实）。

（七）建立县级“两代表一委员”包保制度

为体现代表先进性，发挥表率作用，“两代表一委员”要积极

参与禁烧，并帮助、督促直系亲属搞好禁烧工作，否则，予以相应处理。对失去先进性和代表性的“两代表一委员”，下一届不得提名（注：“两代表一委员”及其直系亲属的住址等信息资料分别由镇组织部、镇人大办、镇宣传部负责统计提供并落实。于9月24日前提供给镇禁烧办）。

五、奖惩措施

（一）镇禁烧工作领导小组对发生火点（指卫星火点、省市巡查组现场确认的火点）的村严肃问责，同时在年终目标考核中实行“一票否决”，包片的镇领导作检查；对包村干部按有关文件进行严肃追责，直至撤职，并全额扣除禁烧风险保证金；对有火点村的村书记予以免职，对村主任予以依法罢免，并全额扣除禁烧风险保证金，对包组（地块）的村“两委”干部予以免职或依法罢免，并全额扣除禁烧风险保证金。对因禁烧失利而被免职或依法罢免的村书记、主任及“两委”其他成员，同时交纪检监察部门，对其履职期间的工作情况进行严格审查调查，发现问题的，依法依规依规处理。

（二）对再次发生火点或火点较多局面失控的，以及因火点造成一定负面影响的，将按镇文件对村书记、主任严肃处理；对其他责任干部的处理，按首次出现火点的办法执行。

（三）对完成秋季秸秆禁烧工作目标的村，全额返还禁烧保证金并等额奖励。

（四）对镇秸秆禁烧巡查组巡查发现火点,对处置不当的视情节给予严肃问责。对于发现的火点，及时扑灭，未造成影响的（过火面积较小），免予处理；对于发现的火点，虽及时扑救，但造成一定影响的（过火面积较大），给予村“两委”主要负责人通报批评处理；对于发现的火点，无人扑救，未造成严重后果的（过火面积较小），给予村书记、主任党政纪处分；对于发现的火点，无人扑救，造成严重后果的（被卫星拍到火点或者被省市县暗访组发现记为火点或过火面积较大），对村党组织书记直接免职，对村主任依法罢免，对于其他焚烧情况，造成严重后果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巡查组在巡查过程中被群众举报或被上级巡查发现未履职尽责的，经查实，给予问责。巡查组所巡查村每出现一个火点，造成严重后果的（被卫星拍到火点或者被省、市、县暗访组发现记为火点或过火面积较大），并视其情节，给予相应的组织处理。

（五）根据省、市、县巡查和国家卫星火点监测通报情况，从9月20日起，对各村按照火点个数和巡查通报情况进行排名通报。对县、镇领导或巡查组现场发现的火点，对相关责任人员进行处理，

纳入全镇禁烧工作考核。

（六）对不按作业合同执行的农机手，村责令停止作业，全额扣除禁烧风险保证金；扣除的保证金由镇统一掌握，用于秸秆禁烧。

（七）对露天焚烧秸秆的，由县消防救援大队一律进行前期调查处理，需要拘留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移送公安机关继续办理，并由城市管理部门依据《安徽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处以罚款；对被动露天焚烧秸秆的，由县消防救援大队依法调查处理，并由城市管理部门处以罚款。对地块有主动焚烧行为和被动过火现象的农户，在上报“耕地地力保护补贴”花名册时，该类农户不在补贴之列，不得享受补贴。

（八）对焚烧秸秆、农业机械作业，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重大损失的，扣除包地块镇村干部风险押金，对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重大损失的当事人，由司法机关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予以处理。

（九）禁烧结束后，根据实际种植面积和焚烧火点数对工作经费进行清算，卫星火点归属由镇综禁办一次性确定所属辖区，扣除相应工作经费。

六、几点要求

（一）加强禁烧工作宣传。镇宣传部要组织力量，充分调动各

种宣传资源，利用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多种媒体，营造多角度、立体式、大容量的秸秆禁烧宣传氛围。各村要召开座谈会、动员会，广泛宣传、统一思想，确保综禁政策的宣传不留死角、不留盲点；尤其是“拘留、罚款、扣农补”政策，要做到家喻户晓，妇孺皆知；要在政府所在地制作户外大型禁烧宣传牌。各村要召开村民小组会议、村民代表大会、村民会议，提高群众禁烧意识，以思想自觉带动行动自觉，形成不能烧、不敢烧、不愿烧、不烧也能种，并主动防止被烧的良好局面。教育部门要在秋收前组织中小学校利用“品德与生活”“科学”“思想品德”“体育与健康”等课时，组织学生学习焚烧秸秆的危害以及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好处和相关政策，号召广大中、小学生以“小手拉大手”影响家长自觉参与禁烧行动。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要组织广大职工、团员青年和妇女踊跃参加秸秆禁烧宣传工作，在全镇形成浓厚的秸秆禁烧宣传氛围。

（二）加强联防联控，实行网格化管理。各村要组织力量，按照“空间覆盖无空白，责任落实无盲点，监督管理无缝隙”的要求，建立以村为基础的网格化管理责任体系，切实将监管责任落实到具体单位和个人。加强收割、还田、收储、播种各环节的监督管理。实行跟机监控，逐田验收，由镇、村安排人员跟踪作业，做到“一

机一人”全程监控。确保做到收割一块，及时还田或离田一块，彻底消除焚烧隐患。各村成立灭火应急小分队，同时根据实际情况成立1-2个机械应急小分队。

各村要挂图作战，认真落实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在辖区地图上标注每村包保信息。村要在每个包保单元地头竖立一块公示牌，标明村名、包保面积、秸秆利用方式以及镇、村包保人员姓名、联系方式，实现禁烧工作精细化。每个包保单元不超过1000亩，配备巡查人员不少于3名，摩托车或电瓶车不少于2辆（其中摩托车不少于1辆），车上配备铁锹、扫帚、手电筒等灭火巡查工具。

与外县、外镇接壤的有关村要在临界地块建立防火隔离带，做到收割一块，隔离一块，隔离带宽度不低于50米。

（三）加强农机保障。镇农林技术服务中心要制定全镇农机保障计划并统筹农机调配。各村要鼓励农户和农机合作社购买农机，确保足量配置农机，提升我镇农业机械装备水平。要切实做好辖区内大型联合收割机、大中型播种机、旋耕机、灭茬机和打捆机等农业机械的摸底工作，确保在9月22日前完成摸底统计工作，并制定村农机应急预案，成立农机应急分队，确保各村及时收、种。9月25日前要落实好机械与地块对接工作。加强对农机手的教育管理，分别签订责任书，统一进行调配使用。落实干部包机械、机械

包地块的包保责任，收储场进出机械要加装防火罩，建设和使用严格按政府文件执行。未经村级拍租而擅自设立秸秆收储场，将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取缔。做到人、机、地有机结合，收、种、禁一体化作业。

（四）加强秸秆收储场（点）建设、管理。各收储场（点）要严格落实防火措施，配备必要的灭火设施和器材。各村要派专人引导运输，严加看管，监督落实防火要求。严禁在田间、地头、沟渠、河道、路边、树下、铁路沿线、公路沿线、及城区周边等处堆放秸秆，确保秸秆“集中存，不焚烧”。各村要于9月23日前将秸秆集中堆放场地设置情况（包括个数、方位、占地面积、责任人、联系方式等）报镇禁烧办备案。

（五）统一禁烧标识。镇政府统一为参与禁烧包保人员配发小红帽、红袖章。

（六）严肃工作纪律。镇、村包保人员要认真遵守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纪律要求，发现违反者，将依法、依纪严肃处理，对所包保的区域发现有焚烧现象的除没收风险保证金外，今后不再安排参与禁烧工作，并给予相应的党政纪处理，镇各应急队所在片发现火点参照镇村干部一样追究责任。

（七）保证金收取。参与禁烧的镇、村人员禁烧风险保证金，

要于9月25日前缴至濉溪县临涣镇财政所。并由镇财政所提供名单、镇纪委审查、镇禁烧办予以公示。对不按时、不按标准缴纳风险保证金的干部，予以免职或依法罢免，并由镇纪委对懒政怠政的干部进行调查处理。严禁使用公款代缴个人风险保证金，否则按违法违纪论处。

（八）信息报送。各村要于9月23日前，将禁烧方案、包保方案、包保人员名单、联系电话（加盖村两委公章，包村干部签字）等报到镇禁烧办（电话：0561-7071004）。

（九）禁烧时段。重点时段：9月20日至11月20日。请镇、村包保人员做好准备，届时根据通知，及时到位，履行职责。各村从9月20日起，实行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于每天下午4:00前将当日禁烧工作进度以电子版反馈到镇禁烧办。

（十）“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挂钩工作流程。村填报补贴花名册（被查处农户不享受补贴）—镇农业农村局审核—镇财政落实。

附件：1.临涣镇2022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领导小组
组成员名单

2.临涣镇2022年秋季秸秆禁烧巡查组人员名单

3.临涣镇2022年秋季秸秆禁烧执罚组人员名单

- 4.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组
人员名单
- 5.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应急方案
- 6.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应急队员名单
- 7.濉溪县临涣镇财政所账户
- 8.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各类任
务清单

附件1:

临涣镇2022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
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 杨 晋 党委书记
常务副组长： 董 杨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 组 长： 孙 庆 人大主席
周华杰 党委副书记
马旭东 党委委员、人武部长
杨军章 党委委员 政法委员
杨 超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蒋晓莲 党委委员、宣统委员
张心红 古保中心主任
陈绪好 党委委员、派出所所长
孙 凯 人大副主席
杨紫琼 副镇长
杨 君 副镇长
成 员： 朱振华 党政办负责人

许 梅 规划和生态环境局局长
陈 平 应急管理局局长
张 锰 镇财政所所长
季义增 镇文体广站站长
马永学 镇农业综合服务站站长
赵 成 古保中心副主任
孙学刚 临涣中心校校长
陈若飞 海孜中心校校长
吴克嘉 临涣供电所所长
冀 辉 临涣卫生院院长
赵永刚 海孜卫生院院长
赵 可 镇城管执法中队队长
吴 浩 临涣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蒋 锋 钰城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张 欣 沈圩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徐云奇 徐庙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杨 明 夹河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郑平均 湖沟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梁广成 梁庙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李明永 张楼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刘会然 高皇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刘 磊 临南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吴晓玲 姚湖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徐书田 徐楼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张 瑜 陈口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高 红 海孜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赵玉珍 石集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袁自明 大高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赵杭警 沈桥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陈 冬 四里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贾 胜 刘油坊村党总支书记、主任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地点设在党政办，杨军章兼任办公室主任，朱振华任办公室副主任，王颖、马永学、宋淑平、郭颖、朱慧宇、欧天祥、杨洋为成员。

附件 2: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巡查组人员名单

巡查第一组:

组 长: 杨 晋

成 员: 高 宇 孙国勇

巡查第二组:

组 长: 董 杨

成 员: 陈 震 陈学斌

执纪巡察组:

组 长: 郑红雨

成 员: 邱克难 王 瑀

草场规范化建设运营管理巡察组:

组 长: 何维军

成 员: 高桃园 杨 洋

职 责: 巡查组依据巡查考核办法制定巡查方案, 按照时序任务进度加强过程考核, 分阶段逐项逐条予以落实。对督查中发现
问题未落实的, 给予通报批评, 要求限期整改; 对于未按期整改到
位的, 给予村主要负责人、包保责任人党纪政纪处理。其中一个巡

查组重点对收储场建设、运营、安全防火工作加大巡查力度。

附件 3: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执罚组
人员名单

组 长：郑红雨

成 员：王 伟 县城管局

王 平 百善法庭

梁 斌 临涣派出所

职 责：负责落实禁烧罚款工作

附件 4: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组人员名单

片别	指挥长		副指挥长	包保组人员	包保单位
临涣片	一组	杨紫琼	徐振马秀玲	王大铮 张倩玉 王 辉 徐国臣 赵 成 吴书平 朱 林 徐 文 王小娟 冯翠侠	徐庙村 沈圩村
	二组	杨军章 张心红	王翔雨王刚	朱翠兰 杜 海 周 琳 刘雪 杨茹茹 陈晓旭 王少华 李 猛 段代玉 吴增超	临涣村 铨城村
高皇片	三组	何 维军 周华杰	李本聪 陈绪青 苏明	陶淑梅 刘婷婷 杨雨豪 刘芳 葛子扬 周宗连 赵 奇 杜 江 郭清岭 张兰云陈克琳 季玉增 宋淑平 沈新明 赵	高皇村 张楼村

			光	欣茹 信继鹏 赵家龙 王光辉	临南 村
湖 沟 片	四 组	郑红	季秀	吴 忠 王 姗 陆玉凯 周一	湖沟 村
		雨	玲	多 鲍 君	
		杨	马永	张振标 马家亮 陈章峰	夹河 村
		超	学	翟晓瑜 徐晓辉 张东亚 李雨	
				晴 胡 岩	
	五 组	孙	袁训	吴思钊 孙立鑫 张 锰 陈	梁庙 村
		凯	田	梅 丁 涛	石集 村
			李	朱赵敏 吴美好 吴 晨 刘怀	
			勇	连 张文博	村
海 孜 片	六 组	蒋晓	王洪	丁雪云 刘长敏 徐 静 徐尊	陈口 村
		莲	旗	丰 王敬云	
			吴南	王海燕 宋克启 杨雨晴 李	徐楼 村
			京	婧	
	七 组	杨	李延	罗淑娟 吴淑玲 高 歌 王广	海孜 村
		君	勇	红 赵杰杰	
		高桃	郝宗	许 梅 徐凤海 李 洋 谢	

		园	胜	盼 孙亚东	沈桥村
四里片	八组	孙庆	陈少生 陈平	王秀娟 王 华 陈旭羲 马智 慧 况溪溪 朱 峰 陆晓东 梁 兵 陈 亚 吴 丽 王晓春 王 瑞 罗思清	四里村 姚湖村
	九组	马旭东 闫兴刚	吴长永 陈令腾	袁自明 朱德礼 郭仅玲 梁 赛 周希奇赵宇莉 王 昊 刘 伟 朱 健 邱振亮 赵 军 刘祥顺 王敬 亮 孙学田	大高村 刘油坊

附件 5: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应急方案

按照镇委、镇政府关于夏季秸秆禁烧有关工作部署，坚决打赢夏收秸秆禁烧攻坚战，实现“零火点”的目标，制定本方案。

一、组织机构

总 指 挥：杨 晋 党委书记

副 总 指 挥：董 杨 党委副书记、镇长

孙 庆 人大主席

现 场 指 挥 长：杨军章 党委委员、政法委员

现场 副 指 挥 长：陈绪好 党委委员、派出所所长

临涣片一组指挥长：杨紫琼 副镇长

临涣片二组指挥长：杨军章 党委委员、政法委员

高皇片三组指挥长：周华杰 党委副书记

湖沟片四组指挥长：杨 超 党委委员、组织委员

湖沟片五组指挥长：孙 凯 人大副主席

海孜片六组指挥长：蒋晓莲 党委委员、宣统委员

海孜片七组指挥长：杨 君 副镇长

四里片八组指挥长：孙 庆 人大主席

四里片九组指挥长：马旭东 党委委员、人武部长

二、力量设置

（一）人员组成：从镇派出所、镇城管执法中队抽调 60 名人员组成。

（二）装备配置：6 辆消防车，8 辆巡查电动车，灭火器若干及其他灭火工具。

（三）力量分布：镇应急队按照“分散布点、统一指挥，集中使用”的原则部署力量，分成湖沟片、海孜片、临涣片、高皇片、四里片五个片，九个组。

三、组织指挥

镇应急队由总指挥、副总指挥调度。

各村包点人员一旦发现火情，在第一时间灭火的同时，应立即报告村应急分队，村应急分队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

村应急分队一旦发现火势较大，应立即报告各镇应急分队，各镇应急分队要第一时间赶赴现场处置。

各镇应急分队一旦发现火势较大，应立即报告县应急队指挥部。

四、后勤保障

镇应急队涉及人员、装备、车辆、器材、燃油、执勤补助等经

费由镇政府负责，按规定统一安排、统一保障。

五、相关要求

（一）村要参照镇应急队成立的方式建立镇村应急分队，统一指挥、统一调度、统一使用。

（二）所有派出所抽调人员应在镇应急指挥部统一指挥下，24小时在执勤点值班备勤，发扬“不怕苦、不怕累”的精神，确保关键时刻能“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

附件 6: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应急队员名单

一队	徐庙村	付 长 岭 (17756198626)	崔 猛 (17664033658)
	沈圩村	黄 立 明 (18226519693)	朱 元 峰 (13966121717)
二队	临涣村	陈 绪 好 (13966111188)	陈 若 奎 (15077977297)
	铨城村	程 远 博 (17681220340)	刘 杰 堂 (15956100640)
三队	高皇村	梁 斌 (13966154400)	张 啸 春 (13085070373)
	张楼村	贺 梓 展 (13781616110)	段 贺 凡 (13225613000)
	临南村	辛 顺 祥 (13856133579)	孙 悦 (13856186656)
四队	湖沟村	刘 紫 晨 (15156167901)	孙 国 涛 (13170119799)
		朱 金 伟	

		(17356922887)	
	夹河村	倪 伟 (17756150900)	谢 超 (17756198036)
五队	梁庙村	李 珂 (17756199691)	张 杰 (15556106789)
	石集村	赵 永生 (13966136127)	陈 凯 (15212655070)
六队	陈口村	魏 志 遥 (17756170235)	史 学 忠 (13093536555)
	徐楼村	高 顺 (17606730503)	陈 若 水 (18256199965)
七队	海孜村	牛 孝 迁 (15856123635)	王 卫 东 (13856190090)
	沈桥村	段 冲 (13215619000)	孙 杰 杰 (13865619967)
八队	四里村	吴 朋 朋 (15656133338)	关 光 泽 (17709612266)
		朱 华 昊 (18955799897)	

	姚湖村	王 青 松 (15956710015)	张 惠 然 (17356180603)
九队	大高村	孙 启 松 (17756198678)	陈 卓 (18856101215)
		吴 增 仑 (18726882923)	
	刘油坊村	段 红 波 (18098795888)	陈 誉 (15856143733)
		高 永 琼 (19955250716)	

消防工作组：

张春文（15856126667） 段汉青（18356197172）

马 振（13856138610） 陈 阵（18505618875）

机动应急小分队：

赵 可（13965871827） 卢全喜（13905617378）

李明杰（13909612162） 于从江（15656185777）

孙 晓（13225611116） 陈明祥（17555172589）

刘 备 (15212602162) 卜凡舟 (13696611383)
孙永富 (18158914698) 钟 扬 (18098412816)
马文涛 (18256133022) 张 帝 (13856122160)
孙亭亭 (13738086436) 吴 侠 (13014058867)
宋娟娟 (15156167943) 郑龙搏 (15155520534)
魏长明 (13615619417)

附件 7:

濉溪县临涣镇财政所账户

户 名：濉溪县临涣镇财政所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濉溪临涣支行

账 号：1261 3801 0400 01968

注：用途填写为“xx 村 xx 禁烧风险保证金”

附件 8:

临涣镇 2022 年秋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 各类任务清单

一、镇包保片领导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1. 督查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方案是否制定，各行政村的方案是否落实，是否切实可行。

2. 协助召开村一级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会或调研会，听取基层意见，传达禁烧要求和综合利用政策。

3. 督查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目标责任书是否签订，村“两委”干部、广大党员是否签订了承诺书。

4. 督查禁烧通告、一封信等资料是否张贴、发放，氛围是否形成。

5. 督查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责任网络是否建立，是否落实了责任人，是否落实了挂图作战，关键时段是否在岗在位。

6. 督查机械设备购置、调度是否到位。

7. 督查秸秆禁烧重点区域防控点是否布设，人员和必要的灭火工具是否准备到位。

8. 督查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经费安排与使用。

9.督促镇、村落实保证金和个人风险抵押金制度。

二、镇包保人员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1.检查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宣传资料是否发放到户，是否做到家喻户晓。

2.督促检查村召开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会议，村“两委”干部、全体党员、村民是否作出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的承诺。

3.检查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是否制定，综合利用方案是否切实可行。

4.检查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机械设备是否落实到位，并帮助协调解决。

5.检查村秸秆堆放场所是否落实。

6.检查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防控网络是否建立，防控地块是否落实到了人头，关键时段是否驻村值守，每个包保单元是否树立了公示牌，是否成立了应急灭火小分队。

7.向村干部宣传秸秆禁烧奖励政策、农机补贴政策、综合利用作业奖补政策、保证金及个人风险抵押金制度、问责处理办法等。

8.及时向所属部门（单位）及禁烧办报告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情况。

三、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1.研究制定镇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召开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大会，与村签订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责任书。

2.组织开展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宣传工作，营造浓厚舆论氛围。

3.印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资料，包括各群体禁烧承诺书、机手作业承诺书、告知书、一封信、村级工作任务清单等。

4.督促村“两委”干部、广大党员、农户、土地流转户，农机手签订秸秆禁烧承诺书。

5.负责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机械设备购置、协调和统筹调度。

6.督促村落实农机管理责任，落实跟机验收措施。

7.建立镇、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包保责任网络，审查审定各村禁烧和综合利用方案。

8.强化重点区域防控责任，按要求搭建防控值守篷，确保人员到岗到位。

9.落实镇、村保证金、个人风险抵押金制度，按要求实施奖罚。

10.及时向包镇的县领导、县综禁办报告有关情况。

四、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任务清单

1.研究制定本村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实施方案，具体到村、到户、到地块。

2.召开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动员会议，悬挂禁烧标语、横幅；利用广播、宣传车等有效宣传手段，进行广泛的宣传发动。

3.与镇签订目标责任书，村“两委”带头签订禁烧和综合利用承诺书，接受村民监督，落实上缴禁烧个人风险抵押金。

4.组织广大党员、村民、土地流转户签订禁烧和综合利用承诺书，并督促落实。

5.围绕“不能烧、不烧也能种”开展培训，要求做到每户一个明白人、一张明白纸。

6.逐台验收农机灭火设施配备情况，并跟机作业。

7.落实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相关机械设备，动员农户及时翻耕和旋耕，落实临时集中堆放场地，并组织看管。

8.成立应急灭火小分队。

9.落实村干部包组、包户责任，建立秸秆禁烧和综合利用工作防控网络；在每个包保单元地头竖立包保公示牌。

10.及时向包村干部及镇党委、政府报告重大情况。